

中医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成都成华易贵堂中医诊所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MAC2FQ1K351010817D2182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谢晓蓉 (牟凤鸣)
医疗机构地址	成都市成华区建设南路 163 号 3 栋 1 单元 1 层建设南路 163 号附 31 号		
所有制形式	私有	医疗机构类别	中医备案诊所
诊疗科目	中医科*****		
接诊时间	09: 30-19: 30		
床位数	0 张	联系电话	15928067551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户外、网络	广告时长 (影视、声音)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, 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)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。样件同时抄送市场监管部门, 市场监管部门对违反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广告主、广告经营者、广告发布者依据《广告法》《反不正当竞争法》予以处罚)。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20230914002		
本审查证明 有效期	壹年(自 2023 年 9 月 18 日至 2024 年 9 月 17 止)		
医疗广告 审查证明文号	川中医广【2023】第 09-18-317 号		

注: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



申请受理号

四川省中医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23年9月12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成都成华易贵堂中医诊所		
	地址	成都市成华区建设南路163号3栋1单元1层建设南路163号附31号		
	机构类别	中医全科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C2F01K3510101702482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谢晓蓉	联系电话	13228166177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☒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

备注: 用于百度网络推广使用

审查证明文号为: 川中医广【 】第 号

成都成华易贵堂中医诊所

地址: 成都市成华区建设南路163号3栋1单元1层

联系电话: 13228166177

诊疗科目: 中医科

接诊时间: 9:30-19:30

(医疗机构盖章)

(审查机关盖章)

中医医疗广告发布法律责任: 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》第五十七条规定“违反本法规定, 发布的中医医疗广告内容与经审查批准的内容不相符的, 由原审查部门撤销该广告的审查批准文件, 一年内不受理该医疗机构的广告审查申请。违反本法规定, 发布中医医疗广告有前款规定以外违法行为的, 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的规定给予处罚。”

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, 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
3、四川省中医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审查证明文号为:

川中医广【20XX】第XXXXXX号。